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奖学金申请简则
（东华大学）
（2025 年度）

1．名　　称：本奖学金定名为“东华大学”。

2．宗　　旨：鼓励持有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毕业生在学术领域继续力争上游，前往中国完成大学教育，为华社及国家增添人才。

3．大 学 简介：东华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国家“211 工程”、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地处中国上东华大学 1951 年建校，是教育部直属、国家“211 工程”、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地处中国上海，现主要有延安路校区（市中心）和松江校区（松江大学城）。东华大学是一所以纺织、材料、设计为优势，特色鲜明的多科性、高水平大学。纺织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是两个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学校现有教职工 2200 余人，专任教师近 1500 人，设有 19 个学院（部），拥有 7 个博士后流动站、14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3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30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1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19 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类别、60 个本科专业，涵盖工学、理学、管理学、经济学、艺术学、文学、法学、历史学、教育学、交叉学科十大学科门类。现有 2 个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1 个上海高校Ⅰ类高峰学科。2023 年，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首次进入软科世界一流学科排名体系，位列世界第一。工程学、化学、材料科学、计算机科学、数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生物与生化 7 个学科入围 ESI 全球前 1%，其中材料科学、化学 2 个学科进入全球前 1‰。新世纪以来，学校获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技进步奖 31 项。大批科研成果广泛应用于生命健康、高端装备、航天航空、重大建筑工程、能源环境等领域，为“天宫”“天舟”“北斗”“天通”“嫦娥”做出贡献。学校现有本科生 1.5 万余人，硕士研究生 9400 余人，博士研究生 2100 余人，学历留学生约 600 人。入选 29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27 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2000 年以来，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3 项。首批进入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获评“全国工程硕士研究生教育创新院校”。近 5 年来，学生获省部级以上学科赛事奖项 2000 余项；各类创新创业赛事奖项 390 余项，获中国国际“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金奖等；获国际级体育赛事奖牌 6 块、国家级体育赛事奖牌 122 块，学生邓丽娟在 2024 年巴黎奥运会上获攀岩银牌，实现我国在该项目上的历史性突破。女足获大学生联赛全国冠军。获评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近年来，毕业生平均就业率超过 96%，薪资位于中国高校毕业生薪酬指数 10 - 28 位。

4．大 学 地 址：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1882 号（邮编 200051）
留学生招生：东华大学 留学生办公室
电话：0086-21-62379336、62373452
传真：0086-21-62708702
网址：https://www.dhu.edu.cn/（东华大学） / https://english.dhu.edu.cn/（东华大学英文网站）
电邮：iso@dhu.edu.cn

5．专　　业：**5.1 服装・艺术设计学院【延安路校区】**
服装设计与工程，服装与服饰设计，产品设计，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艺术与科技

5.2 人文学院【延安路校区】
法学，行政管理，公共关系学，传播学

5.3 工商管理学院【延安路校区】
市场营销，会计学，财务管理，工商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

5.4 纺织学院【松江校区】
纺织工程，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功能材料

5.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松江校区】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复合材料与工程

5.6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松江校区】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人工智能

5.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松江校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信息安全，智能科学与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5.8 机械工程学院【松江校区】

机械工程，工业设计，智能制造工程

5.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松江校区】

土木工程，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

5.10 化学与化工学院【松江校区】

应用化学，轻化工程

5.11 生物与医学工程学院【松江校区】

生物工程

5.12 数学与统计学院【松江校区】

数学与应用数学，统计学

5.13 物理学院【松江校区】

应用物理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5.14 外语学院【松江校区】

英语、日语

- 如需了解专业详细介绍，请登录东华大学网站：https://zs.dhu.edu.cn/9566/list.htm
- 本科学习按“专业”招生。学生入学后，根据本专业相关规定，选择其中的方向继续学习
- 本科学制为四年。完成培养方案所要求的全部课程并获得相应学分，符合毕业资格，颁发毕业证书；符合授予学位条件者，按照中华人 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授予学位

6．奖学金名额：6.1 第一类：若干名，包含相应学制期间的学费、住宿费、综合医疗保险费减免

6.2 第二类：若干名，包含相应学制期间的学费、综合医疗保险费减免

7．学　　制：4 年

8．申 请 资 格：8.1 马来西亚公民，年龄在 25 岁以下。

8.2 身心健康、品行良好、课外活动活跃。

8.3 奖学金申请：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 5 门科目（需包括华文、英文及其他三门与申请专业相关的科目）总积分 18 以下可申请，经由东华大学审核后，择优确定获奖者。

8.4 申请者须是经本会《留华推荐专案》推荐之学生。

※ 凡不符合上述资格者请勿提出申请。

8.5 大学也欢迎学生以自费学习的方式申请入学，经本会推荐后申请，可免缴报名费。

9．申 请 日 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截止，**逾期恕不受理**。

※ 以自费学习的方式，自行向大学申请，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

10．开 学 日 期：9 月

11．申 请 手 续：11.1 须通过 Google Form 填写资料，将以下文件按顺序扫描成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 scholarship@dongzong.my，以完成报名。

11.1.1 两封推荐函——包含推荐人的姓名、签名及联系方式（务必提供 email）

11.1.2 简历——用所申请项目的授课语言书写，包括个人基本信息、联系方式、教育背景（初中阶段开始）、工作或实习经历（如有）、课外活动参与、获奖情况、兴趣爱好等。不同经历间的断档时间不得超过 3 个月

11.1.3 高中统考证书

11.1.4 高中毕业证书

11.1.5 高中三年成绩报告表

11.1.6 高中三年证书、奖状及校外考试文凭（如 SPM）

11.1.7 个人陈述——用所申请项目的授课语言书写，1000 字以内。描述申请者背景、申请目的、专业选择的原因、学习规划等，展示个人思想、能力与特质

11.1.8 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者所在地负责该事务的官方机构签发，签署日期应在提交申请之日前 6 个月内且不得早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

11.1.9 经济担保证明——由申请者和经济担保人填写并签署（下载）

11.1.10《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在提交申请之日前 6 个月内自行安排在，当地医院进行身体检查。原件自行保存，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英文填写（下载）

※ 下载地址：https://ices.dhu.edu.cn/admissionsdownload/list.htm

※ 完成申请者，请根据学校通知在指定时间参加校方组织的考试或面试

※ 自费申请者无需提交《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 **所有文件须以原件扫描。**

11.1.11 设计类本科专业（服装与服饰设计、产品设计、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艺术与科技）申请者，必须提供近期作品原件，包括素描（石膏或静物）一幅、水彩（静物）一幅，设计效果图一幅（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的申请者请选择男装或女装设计效果图）。所有作品必须在 360 mm * 260 mm 的素描纸上完成。学校网申系统需上传艺术作品原件的电子版，无需寄送纸质版作品

※ 完成申请者，请根据学校通知在指定时间参加校方组织的考试或面试

11.2 申请者先依《留华推荐专案》进行入学申请

11.3 须缴交费用如下：

奖学金手续费 **RM 50**，请把手续费汇入以下户口：

网上转账时，请在“Recipient Reference”填上申请者姓名，汇款后务必将汇款证明提供予本会。

11.4 若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请联系本会学生事务局升学业务负责人办理申请手续

11.5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董总学生事务局（奖贷学金组）林小姐、李小姐

电　　话：03－8736 2337 分机 229

手　　机：012-294 7595（WhatsApp）

电　　邮：scholarship@dongzong.my

咨询时间：9.00 a.m. → 12.00 p.m.

2.00 p.m. → 4.30 p.m.

11.6 相关材料提交不完整者，**恕不处理**。

12．审　　核：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奖贷学金委员会负责审核遴选，并把获选学生名单推荐予大学，由大学为最后审定，**任何质询恕不受理**。

13．本简则若有未尽善处，本会可随时增删之。

董总学生事务局

奖贷学金组

2025 年 2 月修订